

# 金寨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中医适宜技术相关设备的采购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2024HY-C710146

二、项目名称：金寨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中医适宜技术相关设备的采购

## 三、中标信息

供应商名称：安徽娅今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地址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西、石门路北尚泽时代广场A3幢办1206室

中标金额：伍拾捌万陆仟元整（¥：586000元）

## 四、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
名称：紫外线治疗仪（短波紫外线治疗仪）、中医经络信息采集管理系统（中医经络检测仪）、熏蒸床； 品牌：天月、慧医谷、立鑫； 规格型号：ZYY-9-CT、MT-JC-06、LXZ-200B； 数量：1台、1台、2台； 单价：61000元/台、445000元/台、40000元/台。

五、评审专家名单：黄菊、张红梅、牛家兰、汪祖柱、张新。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收费金额8790元。

##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

（一）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94.2分。【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供应商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周一至周五，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节假日休息）通过以下方式提出质疑：方式一，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方式二，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上传质疑文件。

若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金寨县财政局提出投诉，地址：六安市金寨县莲花山路金寨县政府，联系电话：0564-7359058。

（三）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 （3）被质疑人名称；
-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必要的法律依据；
- （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金寨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幼保健院)

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梅山镇金寨江店燕子河路与悬剑山路交叉口南100米(金寨县卫计委旁)

联系方式：0564-706311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寰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湖光路与雪霁路交口蜀山跨境电商大厦B座20F

联系方式：0551-6531892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工

电话：0551-65318929

## 十、附件

1. 采购文件
2.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3. 中小企业声明函